

很多年前,从合肥去杭州,恰是秋分过后的第二天,越过长长的安吉山道,车子即将驶入通往市区的莫干山路,行程结束在即。此刻,有人打开车窗,乘客在舒心地吸上一口新鲜空气的同时,目光瞬间为窗外的江南秋景所吸引,但见艳阳高照,水光潋滟,远远近近的芦花,随风摇曳,雪一般闪亮,雪一般柔软,雪一般赏心悦目。突然间,临窗的一位姑娘兴奋得尖叫了起来:秋雪,秋雪!

白露之后的江南,茫茫飘摇的芦花,布满了河湖港汉,似梨花纷落,如波浪卷地,此景此情,南方人美其名曰“秋雪”,像是雪提前一个季节到来人间,又或者,是雪在秋天里找自己的存在方式。冬天的风雪,一过了长江,就变成了势不能穿鲁缟的强弩之末,“秋雪”则不然,堆霜积玉,一望无际,端的是,三分迷离扑朔,几多密意幽棕。为此,古人在杭州的西溪,特意建了座“秋雪庵”,供人思考芦花与雪的神秘关系。长辈曾领我去过那里,说是历史久远,不知几朝几代了。秋雪庵,在杭州的庙宇中,是一个另类,绝少香火味,满满的尽是诗情画意。

芦苇并非江南专属,黄河流

域亦是它的故乡,一句“蒹葭苍苍,白露为霜”便足以说明问题了。《诗经·秦风·蒹葭》的发生地,都说是陕西的合川。2001年我在西安做房地产策划,挑了个双休日,专程造访黄河西岸的合川,问当地庄稼人,竟不知“蒹葭”为何物。幸亏有朋友引导,于县城里,好不容易找到一个懂古经的,总算把蒹葭与芦苇的关系理顺了。据他说:朱熹作注时写道:“蒹,似萑而细,高数尺,又谓之蘼。葭,芦也。蒹葭未败,而露始为霜,秋水时至,百川灌河之时也。”后来李时珍另有解读:“苇者,伟大也;芦者,色芦黑也;葭者,嘉美也。”此说似乎不着调,但有趣。若按下“蒹”不表,单说这“葭”,大多数注家的意见是:芦苇之初生曰葭,未秀曰芦,长成曰苇。说是说清楚了,然一物而三名,分明犯了把简单的事物复杂化的忌。到后来民间索性称之为芦苇,把“葭”与“蒹”留给书生们去钻研吧。不过我们合川人,偶而也把苇与芦分开来用,比如:以芦苇编的席子,叫芦席,不叫苇席;用芦苇的叶子包粽子,叫苇叶,不叫芦叶。

芦苇为禾本科芦苇属多年生草本。地下根茎粗壮,横走,

树基沟镇有两个商店,并排于镇中心的公路北侧,一为综合商店,一为副食商店。两店之间有一个铁大门,门边各立一个水泥柱,柱上刻了两行凸起字,字是红色,体是行楷:

发展经济
保障供给

对了,那时商店还不叫商店,而叫公社,合作社的简称。

应该说,公社是镇上最为热闹的地方,特别是春节前夕,不仅大人们背着兜子提着篮子来这里采购,就是我们这些穷孩子,也要把一年中积攒的零钱悉数花掉。鞭炮,糖块,小人书,恨不得一网打尽。那时很多东西都是凭票供应,香烟,白糖,鸡蛋,棉花,布料,尤其是猪肉——公社的后院就是屠宰场,每逢节日,那里就会传出诱人的猪嚎声,人们在老远都能听到。这时,家里有肉票的会拿出来盘算一下,是否去割一块解解馋。这个差事,通常也不交给小孩子,而是大人亲自出马。人群中,他们一边用力地往前挤着,一边满脸堆笑央求手握砍刀的售货员:要肥的,要肥的。为什么是肥的?因为肥肉不仅香,还能炼出油来。

小孩子们去副食商店,一般是给家里买最基本的生活用品,如酱油,咸盐,抑或是给大人打酒。说来这这也是一个美差,因为剩余的零钱就可以自己留着或直接买糖块吃了。当然,如果有剩余的。

我最愿意去的是综合商店。现在,我仍然能记起综合商店里的商品布置。进门左侧,是卖生产工具和厨具的,锹、镐、锯、钳子、镰刀、菜刀、螺丝刀、扫帚、斫板、铁锅、瓷缸等等,应有尽有。右侧是文化用品、洗漱用品、布匹、鞋帽及服装。如你所知,我们的小学校在沟里的南山坡上,我们每次上学一般都走铁道,待快到学校时再转入苞米地里的小道,这样就会近些。但放学,一定是走大道,也就是镇上唯一的一条公路。大道经过公社,无论中午还是下午放学,我们都愿意钻进综合商店转一圈,尤其是文化用品柜台,即使兜里没有钱,也会趴在那里看一会儿,发现有新到的小人书暂时买不起,心里就憋着一股劲儿,请售货员给留着,等攒够了钱再来买。小镇不大,售货员一般都认识。卖文化用品的那个青年妇女,还是我家邻居,我叫金姐。那时,我喜欢写毛笔字和画画,所以只要我买,一般抢手货金姐都能给我留着,包括图画纸、水彩、钢笔毛笔、墨汁,甚至看中的年画。

有时去公社,也不一定就是要买什么紧要的东西,而是为了看墙上的广告画,这些画,都与相应柜台所卖的商品有关,比如卖鱼的柜台后面自然是鱼,糖果的就是糖果,锅碗瓢盆的就是锅碗瓢盆,服装鞋帽的就是服装鞋帽,都是水粉画。据说,这些画是镇上几位美术工作者创作的,

月光城 随笔

程耀恺

芦花似雪

节间中空;茎直立,中空,不分枝。叶互生,线形,全缘。穗状花序聚集成圆锥花序,顶生;雌雄同株。花黄绿色,偶见紫褐色;芦苇6月始花,花期持续到9月,单是花,貌不惊人,等到由花而果,情况就大有改观。芦苇结的是颖果,每粒颖果附着无数白色丝毛,秋风一吹,炸开来,蓬蓬松松的,人们多以为那就是芦花,其实大谬不然,它早已不是芦苇的花序了,确切地说,应当是它果序或者果穗。芦苇的花不起眼,引人注目的却蓬蓬松松的穗,视穗为花,显系误读,倘若没有这误读,“秋雪”一词也就黯然失色了。

从黄河之滨,到大江南北,芦苇多与荻、芦混生,“故垒萧萧芦荻秋”,就生动地描述这种情景。粗心大意的人,往往将三者混为一谈。这当然也无伤大雅,毕竟不是做学问,然而对事物分门别类,也是人类的积习,其中同样会有大乐趣在。

荻与芦苇,同科不同属,荻的植株较短,秆亦较细,秆内充满白色泡沫物,淮河流域的人称之为“荻柴”。“浔阳江头夜送客,枫叶荻花秋瑟瑟”,

白居易的诗告诉我们,荻花与枫叶,是另一对美的组合。

芦竹与芦苇,也是同科不同属,芦竹的秆可高达2-6米,其秆似芦,叶似竹,故称芦竹。芦竹是水陆两栖,既可以溪旁、塘沿、湖畔为家,也能生于农舍四周,只要土层湿润松软即可。芦竹的幼芽,习称“芦竹笋”,是上等时蔬,比“蒹蒿满地芦芽短”的芦芽,更为鲜美。

白露过后重访巢湖北岸,从芦苇、荻、芦竹丛中穿过,它们或混生,或独处,然而无不细节疏茎任长风,连素穗,融秋气,迷空结色皆似雪。

庐阳渐觉秋光好。停车坐爱枫林晚,是秋色;无边落木萧萧下,是秋色;西风门巷柳萧萧,是秋色,落木千山天远大,亦是秋色。秋叶纷落,总比得“三分秋色一分芦”,那似雪的芦花,虽无锦上添花之功,却有平分秋色之力。“夹岸复连沙,枝枝摇浪花。月明浑似雪,无处识渔家。”这首唐人雍裕之的《芦花》,刻在典籍里,铺在大地上,与另一位唐人翁洮的“有花皆吐雪,无韵不含风”有异曲同工之妙,在大好的秋光里,读之欣然。

月光城 散文

程远

公社

其中包括学校的美术老师和两名高年级的学生,让人好生羡慕。

我不仅熟悉卖文化用品的金姐,卖烟酒糖茶的杨哥,就是卖布匹的老郑头我也认识——当然,当面我并不会这样称呼人家,而是叫郑大爷。据说老郑头不是本地人,甚至可能都不是东北人。印象中他经常戴一顶帽子,一双眼睛深且大,用语文课本上的形容词就是炯炯有神。我之所以对老郑头印象深刻,是因为四年级的时候,有一天,我们班来了一位新同学,班主任介绍说叫郑金星。然后下课时,几个男生就给郑金星围了起来,你一言我一语地问这问那。

哪来的新同学啊,让我意见大石面呗?我调皮地说。

郑金星没吱声,低着头。这时还在和我们班主任聊天的老郑头,就过来说:我告诉你什么叫做大石面,就是从前有座山,山里有座庙,庙前有块大石头,拢共有四个面……臭小子,你要是胆敢欺负俺家郑金星,看我告诉你爸揍你不?

我当然不会欺负郑金星。我怎么会是那样的人呢。

相反,我和郑金星很快就成为了好朋友,放学经常一起走。记得他家住在我家不远的上片,他的姐姐和姐夫在家开了一个服装店,活做得好,颇受镇上的人欢迎。记忆

中我是去过他家几次的,他也来过我家,比如晚上看电影,我总是去他家会他。印象最深的是一次中午放学,我俩在大道上玩啪叽,一直玩到下午两三点钟,难分胜负。其实,前一天下过一场大雨,道上的坑凹处还汪着一滩摊黄水,我们只能挑干燥的几小块地儿玩。时有汽车跑过,溅我们一身泥水,未及捡起的啪叽亦被碾在车轮底下。

郑金星说,等太阳再热些,就会把路面烤干了。

现在想来,那是我所有少年游戏中至今最为难忘的下午。没有之一。

后来上初中的时候,郑金星转学去了外地——也许是回老家了吧?我们失去了联系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初,我也离开了故乡到一个更大的矿山上学、工作,有时也会回到树基沟看望父母,这时的树基沟已经撤镇,变成了一个街道一个村落,也就是说繁华落尽,回到它的初始状态。公路北侧的公社虽然还在,甚至副食商店、综合商店的牌匾换成了镂空的铁板字,但已然大门紧锁,窗板关闭。只有副食商店把头一角,尚留一个窗口,原来卖烟酒糖茶的杨哥在那里经营一些日常商品。人们去买东西,已不再称公社,也不叫商店卖店,而直接说小杨家——小杨家新进了冻梨,花盖儿的。